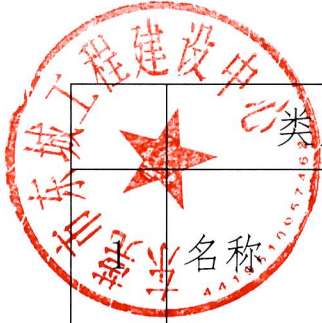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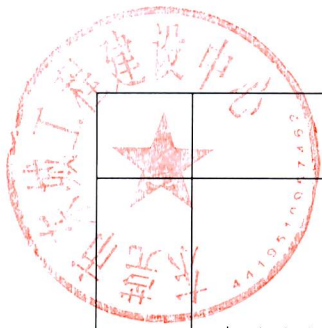


东莞市东城名冠绿洲项目周边道路建设工程（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）服务采购需求书



	类别	内容
	名称	东莞市东城名冠绿洲项目周边道路建设工程（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）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东莞市东城工程建设中心 地址：东莞市东城大道东城街道办事处5楼 联系电话：076923366636 联系人：余锐明。
3	中介服务名称	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：无 2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。
5	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	1. 项目基本情况：本项目为东城名冠绿洲项目周边道路建设工程，位于东莞市东城街道牛山社区莞长路东侧，项目西接莞长路，东临同沙公园，共包含三条市政路，共计2.5km。 2. 服务类型、服务要求：服务类型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；服务要求为根据项目业主及行政主管部门要求，开展项目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，并完成相关评审及报批手



		续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自中选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，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出具成果文件，服务时限至发改部门出具相关批复。履行地点为采购项目地点：东城同沙公园、牛山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2. 报价方式：报下浮率3. 计价标准：服务费用按《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》（计价格[1999]1283号）、《转发国家计委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》（粤价[2000]8号）规定的标准下浮 30%进行计取。
8	服务时间	自中选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，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出具成果文件，服务时限至发改部门出具相关批复。
9	验收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2. 验收程序：项目业主自行验收。3. 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。



		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。
10	结算方式	《可行性研究报告》完成主管部门审批、甲方验收合格并取得发改部门相关批复，乙方提交请款报告后 30 个工作日内，支付本合同服务费价款的 100%。
11	违约责任	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，应当承担继续履行、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。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向东莞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13	备注	无